

E
C
H
O



熙弦 著

三毛

你若不离不弃
我必生死相许



三毛。

你若不离不弃
我必生死相许

熙弦/著

光明日报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 I P)数据

三毛 / 熙弦著 . — 北京: 光明日报出版社,

2014.4

ISBN 978-7-5112-3335-6

I. ①三… II. ①熙… III. ①三毛 (1943 ~ 1991) -
传记 IV. ①K825.6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2)第256144号

三毛

著 者: 熙 弦

责任编辑: 朱 宁 谭郭鹏 责任校对: 傅泉泽

封面设计: 韩 捷 责任印制: 曹 诤

出版发行: 光明日报出版社

地 址: 北京市东城区珠市口东大街5号, 100062

电 话: 010-67078242 (咨询), 67078870 (发行), 67078235 (邮购)

传 真: 010-67078227, 67078255

网 址: <http://book.gmw.cn>

E-mail: gmcbs@gmw.cn

法律顾问: 北京天驰洪范律师事务所徐波律师

印 刷: 北京楠萍印刷有限公司

装 订: 北京楠萍印刷有限公司

本书如有破损、缺页、装订错误, 请与本社联系调换

开 本: 700×1000 1/16

字 数: 200千字

印 张: 15.75

版 次: 2014年4月第1版

印 次: 2014年4月第1次印刷

书 号: ISBN 978-7-5112-3335-6

定 价: 29.80元



也许，爱情，最好的结局是惦记，最好的
方式是远离。

目 录

壹 来时陌上初熏	/001
贰 分携如昨，到处萍漂泊	/035
叁 有情风万里卷潮来	/069
肆 谁道人生无再少	/105
伍 人生之事，往来如梭	/137
陆 推枕惘然不见	/171
柒 踏尽红尘，何处是吾乡	/207
附录：三毛年谱	/237

壹 | 来时陌上初熏

我唯一锲而不舍，愿意以自己的生命去努力的，只不过是保守我个人的心怀意念，在我有生之日，做一个真诚的人，不放弃对生活的热爱和执著，在有限的时空里，过无限广大的日子。

I

1943年3月26日，重庆。你好，世界，三毛来了。

那时候的中国遍地狼烟，一轮轮明月阴晴圆缺，一段段悲欢离合也在处处上演。

这个在家排行老二的女孩，白羊座，B型血。

父亲陈嗣庆给她取名——陈懋平。懋字随辈分，平字求和平。

从此，世界上迎来了这样的一个女子——她是快乐自由，她是颠沛流浪，她是凄声呼唤，她是寂寂神伤。她是小小的陈懋平，是真切的陈平，是倔强的卡帕，是自由的Echo，是天地间的三毛。

重庆，是三毛生命的起点。

她出生在重庆市一个叫黄角桠的地方。

黄角桠的民谣里流传着一个说法，大意是说这里当地的男孩子生来就会当兵打仗，女孩子生来就会写文章。一个姐姐，两个弟弟，一个她——陈家的四个孩子里，只有她是出生在了这里，也只有她真的应了当地民谣的说法——不但会写文章，还最终成为了享誉华人文坛的作家。

父亲与母亲是虔诚的基督教徒，温和，忠厚，为人正派，在家也是相敬如宾。所以，即使外面的世界战火连天，陈家的屋檐下，却平稳得像一泓月光，平静和睦。

和三毛一样，母亲穆进兰也有着优美而流畅的文笔。母亲很珍惜自己写作的天赋，曾经很希望可以将自己在战争时期那惊心动魄的经历付诸于笔。奈何大家庭的担子太重了，重得仿佛时时刻刻在提醒着她：这个家需要女主人，孩子们需要母亲——她放下了笔，从此专心养育儿女、照顾家庭，久而久之，写文的事也搁置了。

父母敦厚、宽仁，相亲相爱。在当时保守的传统世界里，他们耕耘出一片温软的土壤，让三毛这一棵与众不同的小苗抽出葱葱嫩芽，化为双翼，一振飞过沧海，飞向在当时的人们难以企及的精神彼岸。

三毛从小就和别的孩子不太一样。她独立思考的意识和能力很强，主意不少，更是个如假包换的行动派，还未满月就已经流露出精灵倔强的劲儿，对大千世界充满了无限的好奇。

洋娃娃，她不喜欢；新衣衫，她不稀罕；偏偏，她爱大地，爱农田，爱清新的空气，爱粗粗的麻布，爱无香的书本，一望无际的稻田，云流若水的晴空，她是大自然的孩子，她爱万物生长的韵律，爱浩瀚山川和盈盈青翠，她来到了这个世界，就要在世界上好好地，一步一步地，行走，奔波，流浪。

她不哭不闹，对万物满怀怜悯和敬畏。她不许同伴捏死小蚂蚁，甚至同情挂在树梢的苹果。两岁时，她经常去家旁边一处荒坟，玩坟头的泥巴。对于往生者，她从不感到恐惧，相反，她觉得他们静默而亲切，并始终心怀好奇。逢年过节杀羊宰牛，她总是在一旁，定睛观看。动物濒死的哀鸣凄厉而惊心，她虽然也紧张，但依然揪紧拳头听

着——生与死，在她看来，只隔了一层薄纸。

2

和战争年代的其他家庭一样，炸弹的爆炸声与闷不透气的防空洞成了刻骨铭心的记忆。三毛的姐姐陈田心回忆说：“小时候对日本人丢炸弹的印象最深刻。那时妈妈抱着陈平，牵着我，往防空洞里挤，声音好大、好清楚，里面都是人。空袭结束，很多人没躲进去就这样没有了；家里的院子还被炸出个大洞。”

那是三毛对兵荒马乱最初的记忆。飞机从河流的三角地带飞来，她和姐姐连忙钻进窄小的防空洞里，被大人给安放在一个饼干盒子上，坐好。尖锐的声音像海浪一样此起彼伏，耳膜痛得像被凿子在敲。她看见母亲紧张的面容，但是除了轰鸣声以外，什么也听不到。

父亲给她取了大名叫陈懋平，乳名“妹妹”。

取这个名字，因为她这一代是在家谱上排“懋”字辈，而“和平”，在这样无处安放的战争岁月里，是最深刻的期冀与奢求。父亲起名用心良苦，希望这个孩子的降生可以带来和平和新的生活。

然而怕什么来什么。新上任的和平大使并不太平。她一点儿也不服管，非常淘气。才刚刚三岁，三毛就嫌“懋”字难写，自作主张地给省略掉了，光明正大地图省事，只管自己叫陈平。这还不算完，和平大使还把耳东“陈”的左耳朵给移位成了右耳朵，硬是逼得学富五车的父亲认输，同意去掉了家族里的“懋”字，任由她给自己取了新名字陈平，又索性把儿子们名字里的“懋”字也全给去掉——要省事就一起省，都改成为陈圣、陈杰。

三岁的天使，解放的不止她自己握笔的小手，连弟弟们也一并照

顾到了。

三毛的人生哲学很简单——何必那么麻烦，简单一点不是更好？

正是这双天生的纯净慧眼，滤掉了规矩与自扰，只看本质，自己做主，来去自如。

三毛的父亲在回忆女儿的童年时提到，家在重庆时，家家户户在厨房的地上埋上大水缸。水缸很大，又深，是不许小孩子靠近的。某天，大人们在吃饭的时候听见了扑通一声，见桌上缺了老二的身影，匆忙赶去水缸一看——果然，二小姐正头朝下，用一双小手用力撑住缸底，勉强将双脚托出水面，拼命打水，发出声音求救。大人抓住脚把她拎出来，她捡回了一条小命，却非常镇定，不慌也不哭，从嘴里吐了一大口水出来后，只说了句“感谢耶稣基督”。

三毛降生一年半以后，日军无条件投降。久违的和平暂时到来了。

抗战后父亲与伯父转去南京，在那里联合开办了一家律师事务所，把家安在鼓楼头条巷四号。

父亲与大伯父租来了一幢三层的西式洋房，房子很大，分前后院和停车的偏院。楼下的书房是兄弟俩的法律事务所，楼上几个房间供家里人住，楼下还另有一个小房间，住了同乡倪竹青，孩子们都喊他倪叔叔。

两岁多的三毛生活在这个大家庭里，每天把上海话、宁波话、四川话和南京话挂在嘴边混着讲，等长大后，她又把英语、西班牙文、德文、日文、中文混着讲。

酷暑天里，还在念幼稚园的三毛和大她三岁的姐姐陈田心躲在教会的受洗池旁，吃马头牌的冰棒。夏天过去，到了冬天，姐妹俩小心翼翼地把雪一块一块堆进了铁罐里，拍好，盖上，埋到山洞里存起

来，想让大山给她们当冰箱，把这桶冰储藏到来年夏天，慢慢享用，可惜上天不给面子，过了一阵打开看时，雪水化作了黑臭的脏水，铁罐子上长满了红铁锈。

南京的家是三毛童年时的乐土。她跨着竹竿，围着梧桐树骑竹马，跟堂哥满世界打雪仗，爬假山，采桑叶，在后院被鹅追得满处跑。她不知从哪里拾了一根树枝，拿着当“枪”，四下追着小朋友跑，逐个点去——点到谁，谁就死。毫不讲理的霸王规矩与这所大房子一起，对孩子来说是那样的其乐无穷，俨然一座天然的游乐场。

3

南京也是三毛起步的地方。当父亲从犹太推销员手中买过毛毯时，她第一次听到了英文。弄破了父亲的小水缸，她第一次心虚撒了谎。在南京的图书室，她目睹了一个男孩向姐姐表达爱慕的过程，她初回见到这世上的一件大事——爱情。

除此之外，她还在南京翻开了第一本书。

那时的三毛，只有三岁。

三毛的人生是随着书页一并翻开的。她是个爱书如命的女孩。她早年的痴、迷、恋、贪，无不是为了饱览群书，钻进书堆里，做一只饕餮的书虫。之后的几年里，她所承受与拼争的内容，大体可概括为，她要一头扎进书海，传统教育者们却抄了网子拦她，围追堵截，斗智斗勇。最终，英明的父亲拿起剪刀给网子剪了条大口子，把她放生了。

以三毛当时的年龄，她还不能去读幼稚园。当时堂兄姐已在中央大学、金陵中学学习，姐姐进了小学，只留下这个妹妹在家。那时大

弟陈圣尚在襁褓中，三毛只得硬着头皮跟一个叫马蹄子的瘌痢头孩子玩。马蹄子的母亲名叫兰瑛，是看门老太太的亲戚。陈家发善心收留了这个逃荒来的女人和她的幼子。

陈家是书香门第，除了两位男主人的书房以外，在二楼辟有一间公用书房。书房的窗户外是摇曳生姿的梧桐树，屋内则满当当的全是书籍。这间被孩子们称为“图书馆”的屋子成了三毛的避难所。在这里，没有马蹄子，没有哭声，在被兰瑛或母亲寻来捉去吃饭之前，这里是她一个人的港湾。

房间内书籍的码放很合理，大人的书码在上层，给子女读的童书码在地板上，让孩子们伸手就能够得到。三毛的一双小手在书中翻来拨去，取出了一本没有字的漫画书。这本书的名字叫《三毛流浪记》，作者张乐平，是她读的第一本书。也许是冥冥之中自有天意——三毛，她一辈子都在流浪。

《三毛流浪记》这本书在大人看来，是无言的辛酸，但在家人羽翼庇荫下的三毛读来，却是有好奇，有关怀，有欢笑，有叹息。

那个流浪的三毛，吸引了她；那个找家的三毛，吸引了她；那个善良的三毛，吸引了她。

宛如初次打开世界之门，怀着猝不及防的童心，三毛看到了一片无垠的七彩云天。那里的世界，比花海旖旎壮阔，比大宅子妙趣横生，比骑竹马自由纵横，比丢雪球畅快刺激，比马头牌冰棒还要沁人心腑。

她爱上了书，一头扎进了书堆里，义无反顾。

在《三毛》系列之后，所有带插图画的儿童书都被她拿来看了个遍。《木偶奇遇记》、《格林童话》、《安徒生童话》、《爱的教育》、《苦儿寻母记》、《爱丽丝漫游仙境》……陈家藏书中，有一

套是商务印书馆初版的儿童读物，由鼓楼小学的陈鹤琴先生编纂。后来三毛去鼓楼幼稚园，成了陈鹤琴先生的学生。那时虽然还不识字，但她根据图画、封面和字形，猜测、想象，缠住哥哥和姐姐求教，让他们给她讲。一来二去的，那些模糊的故事清晰了起来，渐渐的，就熟稔于心了。

长大后，三毛曾经就这些书籍的内容向父亲求证，印证了自己早年看图记忆的正确。父亲无法相信孩子早慧到如此地步，觉得一定是一家到台湾后堂兄讲了这些故事给她。三毛很委屈，她没有撒谎。然而谁又能说清楚，这样早早的聪慧颖悟，到底会带来怎样的悲喜呢。

4

上世纪四十年代末期，内战爆发，南京城内人心惶惶。因为不愿再次卷入战争的洪流中，陈家无奈地决定，兄弟两家人一起经由上海，去往宝岛台湾。

一天，父亲回到家里，出乎意料地掏出了一大把金圆券，分给孩子们拿去玩。突然发了大财，小孩子炸了窝，幻想着用手上的钞票去换数不清的马头牌冰棒，高兴得手舞足蹈。

政局的更迭沉浮对于陈家的子女来说，像一辆擦身而过的列车——虽然呼啸掠过，却没有伤己半毫。天塌下来，也有大人为孩子们撑着，没让大时代的乌云遮蔽住孩子们明媚的天空。不得不说，陈家的大人们在这点上是极为可敬的，一对兄弟，两个学习法律的文人，不兵不武，却是孩子们最坚不可摧的守护神。

在“中兴轮”上，母亲害了十分严重的晕船，吐了又吐，难受得昏天暗地。三毛在一边看着，十分惊慌紧张，想帮忙又没什么办法，

就这样一路痛苦不堪地颠簸到了台湾。

那时候，台北市建国北路朱厝仑十分荒芜、幽僻。父亲与大伯把家就安在了此地的一幢日式小房中。跌宕流转之间，两家的积蓄与金银首饰都化作金圆券打了水漂，在经济上陷入了前所未有的拮据，家里有八个孩子需要穿衣、吃饭、上学，生存的压力令人透不过气。

没有了本钱，陈家没办法做回律师本行，在夹缝中艰难地支撑着，一直扛到三毛小学毕业前后，才终于缓过气来。

孩子们哪里会懂得大人的心焦？只知道榻榻米踩在脚下十分舒适、惬意。

在南京时，孩子们追跑玩耍，穿的都是柔软舒适的中国布鞋——夏天有横绊口，冬天没有横绊口，踏着跑起来健步如飞。

在南京的时候，有一年圣诞节，母亲给三毛穿上了一双小皮鞋。穷孩子做梦也梦不到皮鞋，生性自由的她却一点也不喜欢这硬邦邦的小盒子，很快就穿烦了，吵着让给换回了中国布鞋。

为此她后来特意写了篇《赤足天使》，写她与哥哥第一回进了台湾的家，踏上家里铺着的榻榻米时，在垫子上光着脚蹦啊蹦，兴奋得语无伦次，兴高采烈地大呼小叫。

等到上了小学，穿鞋的三毛十分羡慕光脚的同学们，脱了鞋袜放在书包里，光着脚在煤渣路上跑。后来，三毛穿上了雪白的球鞋，感觉和当初的棉鞋一样亲切自然，十分倾心，坚持穿了很多年。

当然，三毛最喜欢的还是书。

三毛入学时不满学龄，母亲几番奔走，她和大姐才顺利进入台北国民小学就读。自从摸索着看插画书开始，她已经连蒙带猜地识了不少字。进了小学后，学习了拼音，念过几份《国语日报》，三毛认的

字更多了，开始投入了故事书的怀抱。

当时的小学课本枯燥又无聊，每次新书发下来，母亲给书包好了书皮，三毛捧着书朗读一天，第二天就束之高阁。她还跑去找老师，表达对课本的不屑，认为写教材的人都拿小学生当傻瓜，结果被狠批了一顿。

在课本之外，最初令三毛酷爱的文字来源于《学友》和《东方少年》杂志。在杂志里，三毛喜欢上了王尔德的童话。月刊出得太慢，三毛等不及了，就把目光投向了堂哥们的书堆。

她在二堂哥的书堆中头一回认得了鲁迅。读了《风筝》，动容不已，继而又读了老舍、巴金、周作人、郁达夫、冰心。时而细嚼慢咽，时而囫囵吞枣，她贪婪地吸纳着一切书本报刊上的文字，仿佛是初啼的婴孩初尝乳汁，饱尝饥饿之苦的心灵张开了一条深如海沟的裂纹，需要用无边的书本来填补。这段岁月里，三毛以“什么书拿到手来就给吞下去”来形容幼时读书的情形。

后来，三毛住的街区通了公交车，渐渐变得繁华，很多新的店铺开张了，其中就包括建国书店。

能租到书看，那可真是太好了……三毛像八爪鱼般缠住母亲，不断讨要零钱，还趁着母亲不在房，偷偷溜进去翻遍母亲的针线盒、钱包和外套口袋，搜刮硬币和角票，只为了租书来看。

建国书店的老板十分讲究图书品质，时常热心向三毛和姐姐推荐图书。三毛畅读了赵唐理译著、劳拉·英格尔撰写的全套美国移民西部生活的时代书——《森林中的小屋》、《梅河岸上》、《草原上的屋》、《农夫的孩子》、《银湖之滨》、《黄金时代》，后来又读起了《红花侠》、《三剑客》、《基督山伯爵》、《堂吉诃德》，随后又是滚滚而来的《飘》、《简爱》、《傲慢与偏见》、

《呼啸山庄》……

不为当时的三毛所知的是，1951年的10月9日，西班牙的安杜哈尔斯降生了一名男婴，名为荷西·马利安·葛罗。

她不知道那个男孩——会带走她的心。

七八岁时，三毛在照相馆里拍了一张看上去形容怪异的照片。她的两只脚直愣愣地撇着外八字，肩膀故意收窄，下巴紧缩，眼里有激烈的敌意。父亲实在没法喜欢这张照片，好几次都想给撕掉，她却坚决不许，认定了这样才展露了自己的内心。

外国译本读完了，三毛看的第一部中国文学作品是徐訏所著的浪漫传奇《风萧萧》。

徐訏是浙江慈阴人，北大鬼才教授作家，活跃于上世纪三四十年代，在海外评价极高，因浪漫细腻的笔触被评价为“比张爱玲更张爱玲”。后来三毛拜徐訏为干爹，交情极深。

到了小学五年级的下学期，三毛读到了影响其一生的巨著——《红楼梦》。浩瀚丰富的叙事，庞杂深邃的哲学，悠远绵长的佛理、道学，敲击着三毛的懵懂心灵，如力撞洪钟，发出滔天的回音，绕梁不去，推打着、席卷着，振聋发聩。

数学课是三毛的弱项，鸡兔同笼的问题就像扯不开的线团，让她昏头涨脑，想破头皮也算不利索。随着升学而来的压力，让课业愈发地沉重，演算更是难上加难，解了又解，三毛放学回家的时间也愈拖愈晚。

时间虽然像海绵挤水，但是海绵可以挤出的水就算再多也是有限的。看书的时间实在挤不出了，无奈，三毛只能由明转暗，把课外阅读改为课堂偷看——摊本书在裙子下面，老师一在黑板上写字，就赶

紧掀起裙子扫上两眼。

《红楼梦》就是掖在裙子下面读的。

关于《红楼梦》，三毛在散文《逃学为读书》中记载道：

“当我初念到宝玉失踪，贾政泊舟在客地……那一刹那间，我顿然领悟，什么叫做‘境界’，我终于懂了。文学的美，终其一生，将是我追求的目标了。

《红楼梦》，我一生一世都在看下去。”

5

看书的爱好受到压制，是在小学四年级以后。早晨五点半，三毛就要挣扎着爬起床，背着大书包摸黑走出家门。冬雨捂潮的鞋子从没干透过，踏着潮湿的鞋子慢慢走去学校。六点一刻早读，深夜十一点离校，到家喝一杯牛奶后大战一百题算术至深夜，刚一合眼，又要起床了。这样的日子在初中联考之前持续了整整两年。

那时候，台湾小学生的升学压力极大，老师经常体罚学生，以一百分为线，少得一分，就给一记竹教鞭。挨打的孩子需挽起袖管，露出一大片皮肤，自行帮老师扩大疼痛面积。

挨揍的经验丰富，这让三毛对上学的记忆成了扯不开的一大团黑疙瘩。女教师体力不足的时候就狠捏学生眼皮子，有力气时就抱住两颗脑袋撞到一起。烈日当头时，学生要去操场跑二十五圈，晕了才许去医务室小息。晚上学习教师自售的参考书，做完书上的题，同学互换批改。

周而复始下来，三毛苦不堪言。时间好像没有边际的黑洞，长大成人，需要穿越漫长漆黑的隧道，时间对生活单调的孩子而言，就像